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 交通运输局文件

罗交综〔2024〕27号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高效办成大件运输 “一件事”实施方案》的通知

本局各股、室及二层机构：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高效办成大件运输“一件事”实施方案》已经局班子领导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2024年12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高效办成大件 运输“一件事”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
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目标导向和问
题导向，注重改革引领和数字赋能双轮驱动。按照“一口告知、
一端受理、一套材料、一表申请、一网通办、一次办好”的工作
要求，依托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优化办理大件运输许可涉
及的政务服务业务流程，强化业务协同和数据共享。在2024年
12月31日前，实现对辖区内行驶公路及城市道路大件运输许可、
特型机动车临时行驶车号牌核发等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办理，推动
实现大件运输许可申请的办事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
事成本最小化，最大限度利企便民，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
感、满意度。

二、工作任务

（一）优化办事流程。依托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一
网通办”系统，按照“一网受理、分级分类办理”原则，业务受理
后同时推送交通运输、公安交管、城市管理部门。各相关部门落
实工作职责，畅通交流对接渠道，实现大件运输“一件事”“一
次告知、一表申请、一网通办、一站办结”。实现让“数据多跑
路，群众少跑腿”。

(二)精减申请材料。按照“一表申请、一套材料”的要求，对大件运输“一件事”关联事项申请材料和表单，通过要素归并、数据共享等方式进行精简、优化。推行共享数据自动调用、个性信息自行填报、申请表单自动生成，实现“多表合一、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次提交”。实现申请材料由21个减少至12个。

(三)实现智能化数据共享。本局根据工作职责拓展政务数据资源开放共享和有效利用，提升数据服务能力。相关部门要主动收集高速公路、普通国省干线、农村公路基础资料，建立运输通道基础信息数据底座。对接协调公安部门提供车辆行驶证、驾驶证、身份证数据校验；对接协调城市管理部门收集市政道路基础资料，建立运输通道基础信息数据底座。

三、工作职责

1. 本单位负责辖区内的大件运输“一件事”审批，对接协调县级公安交管部门和城市管理部门；及时认领单一事项、完善发布办事指南，依托自治县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服务窗口受理大件运输“一件事”，实行“一窗受理”，积极推行导办等便民服务。

2. 对接协调自治县城市管理部门对辖区内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的审批工作。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大件运输“一件事”工作的重要意义，加强沟通协调配合，强化跨层级、跨部门联动，形成工作合力。自治县交通运输局牵头适时召开工作推进会议，会同市公安局、市城市管理局、市数据局全力推动大件运输“一

件事”工作落实。

(二) 加大服务宣传。要充分利用物流园区、大件设备制造企业、道路货运站场、服务区（停车区）等场所，依托报纸、广播、电视、互联网以及新媒体平台，加强政策解读、宣传推广和服务引导，提升大件运输“一件事”社会知晓度、认可度。通过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营商环境投诉举报平台等渠道，及时了解企业和群众意见建议，推动高效办成大件运输“一件事”。

(三) 持续改进提升。定期对高效办成大件运输“一件事”工作进行评估，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根据评估结果，不断优化办事流程、精简材料、提升服务质量，持续推动大件运输政务服务水平的提升。

- 附件：1. 高效办成大件运输“一件事”办事指南
2. 高效办成大件运输“一件事”申请表
3. 高效办成大件运输“一件事”业务流程图

附件 1

高效办成大件运输“一件事”办事指南

一、基本信息

（一）事项名称。

大件运输“一件事”。

（二）服务对象。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辖区内从事大件运输的具备大型物件运输资质承运不可解体物品的道路运输经营企业、个体工商户和自然人。

（三）适用范围。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辖区内承运不可解体物品的大件运输车辆行驶公路许可、承运不可解体物品的大件运输车辆行驶市政道路的许可、特型机动车（大件运输车辆）临时行驶车号牌核发。

（四）大件运输分类。

1.罗城仫佬族自治县辖区内大件运输按照通行路线，主要是在辖区内县管理的公路（国道、省道、县道和乡道）进行运输。

在申请路线时，若途经城市道路，申请人需在路线中一并填报城市道路。

2.大件运输按照车货总体外廓尺寸和质量，分为三类：

第 I 类大件运输：车货总高度从地面算起未超过 4.2 米、总宽度未超过 3 米、总长度未超过 20 米且车货总质量、轴荷未超

过《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条、第十七条规定标准的；

第II类大件运输：车货总高度从地面算起未超过4.5米、总宽度未超过3.75米、总长度未超过28米且总质量未超过100000千克的；

第III类大件运输：车货总高度从地面算起超过4.5米，或者总宽度超过3.75米，或者总长度超过28米，或者总质量超过100000千克的。

车辆整备质量或外廓尺寸超过《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三条限定标准的专用作业车行驶公路时，可参照大件运输车辆办理大件运输业务。

（五）办理方式。

在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提交申请材料。

（六）办理时限。

第I类：2个工作日；

第II类：4个工作日；

第III类：9个工作日。

（七）办理层级。

1.特型机动车（大件运输车辆）临时行驶车号牌核发：市、县（区）级；

2.公路超限运输许可：市、县（区）级；

3.特殊车辆（大件运输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批：市、县（区）级。

二、许可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3.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4.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21 年第 12 号）
5. 《机动车登记规定》（公安部令第 164 号）
6.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三、许可条件

（一）申请“公路超限运输许可”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 货物属于可分载物品的；
2. 承运人所持有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记载的经营资质不包括大型物件运输的；
3. 承运人被依法限制申请公路超限运输许可未满限制期限的；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许可：

1. 采用普通平板车运输，车辆单轴的平均轴荷超过 10000 千克或者最大轴荷超过 13000 千克的；
2. 采用多轴多轮波压平板车运输，车辆每轴线（一线两轴 8 轮胎）的平均轴荷超过 18000 千克或者最大轴荷超过 20000 千克的；

- 3.承运人不履行加固、改造义务的；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 申请“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批”，应具备以下条件：

- 1.因城市建设发展或其他特殊事项需要；
- 2.运输物品不可拆解；
- 3.必须遵守限载、限速、限高的规定；
- 4.具备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认可的指定时间、路线；
- 5.有市政设施防护方案。

(三) 申请“特型机动车临时行驶车号牌”，应具备以下条件：

- 1.机动车所有人提交的证明、凭证有效（机动车整车出厂合格证明或进口机动车进口凭证）；
- 2.机动车来历证明不得被涂改（销售发票），记载的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相符；
- 3.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凭证；
- 4.机动车不属于被盗抢车，不属于达到国家强制报废标准的，不属于被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封扣押的。

四、申请材料

(一) 基础类材料。

- 1.大件运输“一件事”申请表
- 2.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已设置证照关联，可减免）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经办人身份证（已设置证

照关联，可减免）

4.车辆行驶证（已设置证照关联，可减免）或者临时行驶车号牌

（二）专项类材料。

1.超限申请提供车辆轮廓图（须包含正视、后视、侧视三个角度）（III类大件运输申请提供）；

2.超限运输护送方案（III类大件运输申请时提供）；

3.多次申请运输计划（同一大件运输车辆多次运输申请时提供）；

4.公安交警部门证明文件（经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的车辆经过城市道路（城市桥梁）行驶方案，包括和通行时间示意图、行车路线）（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批需提供）；

5.对所经过城市道路、桥梁的保护措施方案（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批需提供）；

6.特殊车辆经过桥梁对道路、桥梁等安全的保护措施方案（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审批需提供）；

7.合格证明或者进口凭证（特型机动车临时行驶车号牌核发需提供）；

8.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凭证（特型机动车临时行驶车号牌核发需提供，挂车无需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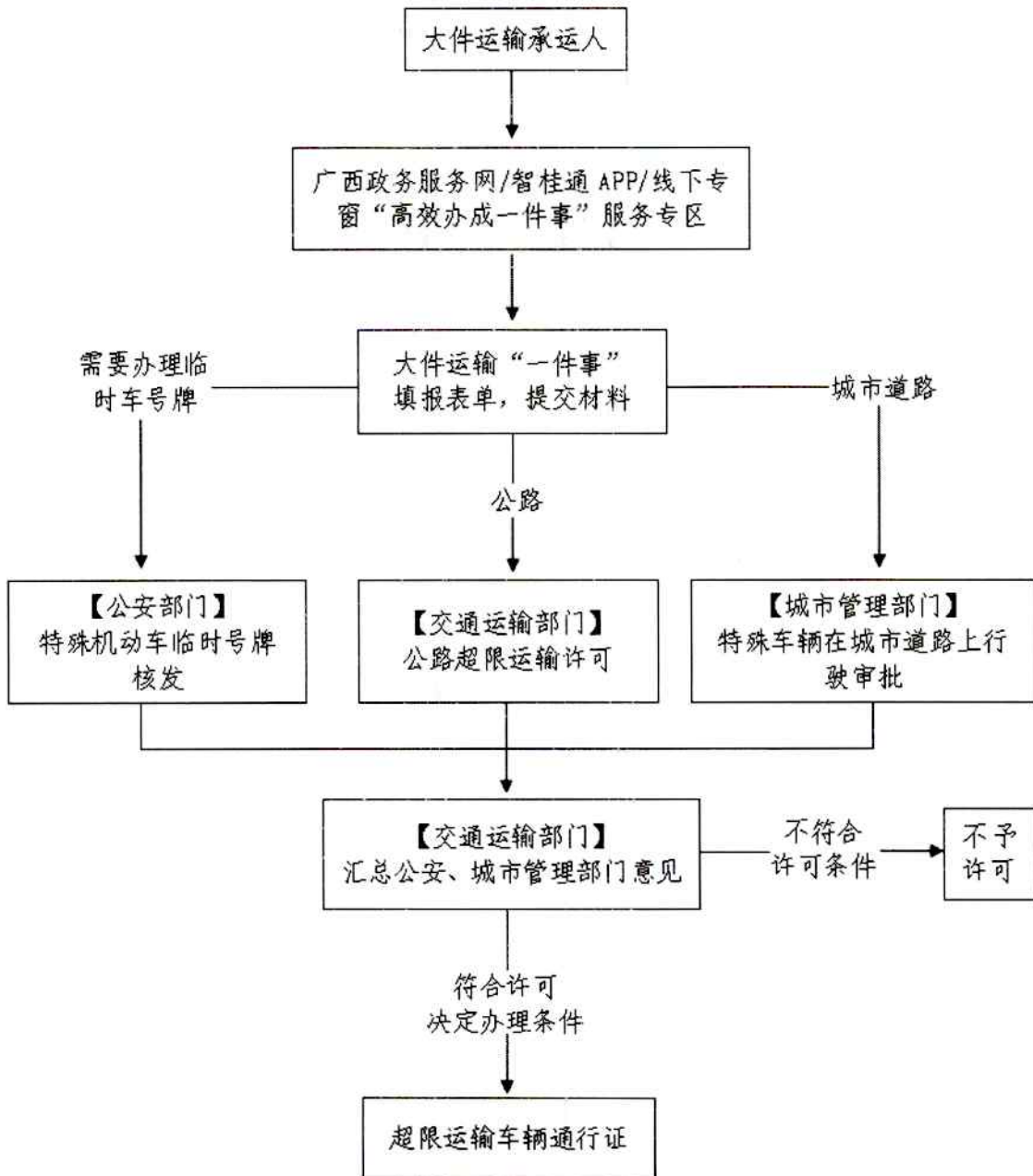
9.经办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 2

高效办成大件运输“一件事”申请表

申请机动车辆临时车号牌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机动车所有人： 委托人：				临时车号牌：				
承运单位				承运人			电话		
承运单位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编号（广西区内）									
申请行驶时间		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申请通行路线		起点 (起运地)				讫点 (目的地)			
		通行路线		(通行高速公路的应含起止收费站、市政道路名称)					
车辆状况	牵引车	车辆号牌					厂牌型号		
	挂车	车辆号牌(或临时车号牌)					厂牌型号		
	整备质量 (吨)				轮胎数量				
	车辆轴数				车辆轴距 (米)		(每两个相邻轴之间的轴距)		
货物状况	货物名称				货物质量(吨)				
	货物外廓尺寸 (米)	长			宽			高	
车货状况	车货总质量 (吨)								
	车货总体外廓尺寸 (米)	长			宽			高	
	各车轴轴荷								

高效办成大件运输“一件事”业务流程图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4年12月30日印发
